

吉 县 自 然 资 源 事 务 服 务 中 心

2 0 2 3 年 度 单 位 决 算 公 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决算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9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1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3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4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16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9
第五部分 附件.....	19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 1、土地收购、收回、置换、储备及开发整理、利用。负责土地储备资金的筹措、使用、管理；负责土地储备中的协议洽谈、费用测算。
- 2、负责国有土地使用权的招标、拍卖、挂牌出让交易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隶属于吉县自然资源局下属事业单位，内设3个股室，包括财务室、办公室、征地股。本单位无下属机构。

人员情况：在职人数9人。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 吉县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7.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991.19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7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2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991.1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42.5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58.24	本年支出合计	58	2158.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158.24	总计	62	2158.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吉县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58.24	2158.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5	10.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75	10.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5	10.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7	4.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7	4.2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7	4.2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91.19	1991.1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05.64	1405.64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405.64	1405.64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585.54	585.54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85.54	585.54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42.58	142.58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42.58	142.58					
2200150	事业运行	142.58	142.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6	9.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6	9.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6	9.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吉县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58.24	157.36	2000.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5	10.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75	10.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5	10.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7	4.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7	4.2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7	4.2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91.19		1991.1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05.64		1405.64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405.64		1405.64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585.54		585.54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85.54		585.54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42.58	132.89	9.69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42.58	132.89	9.69			
2200150	事业运行	142.58	132.89	9.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6	9.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6	9.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6	9.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吉县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7.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991.19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75	10.7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27	4.2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991.19		1991.1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42.58	142.5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46	9.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58.2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58.24	167.05	1991.1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58.24	总计	64	2158.24	167.05	1991.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吉县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67.05	157.36	9.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5	10.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75	10.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5	10.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7	4.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7	4.2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7	4.2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42.58	132.89	9.69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42.58	132.89	9.69
2200150	事业运行	142.58	132.89	9.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6	9.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6	9.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6	9.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吉县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6.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67.67	30201	办公费	0.5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6.76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7.98	30205	水费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75	30206	电费		30901	房屋建筑物构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7	30208	取暖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42	30211	差旅费	0.90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9.4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5	30214	租赁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构建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5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44	31006	大型修缮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37	31008	物资储备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9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146.05	公用经费合计								11.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吉县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91.19	1991.19		1991.1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91.19	1991.19		1991.1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05.64	1405.64		1405.64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405.64	1405.64		1405.64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585.54	585.54		585.54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85.54	585.54		585.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吉县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吉县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说明：本表无数据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吉县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统计数
合计	1	
货物	2	
工程	3	
服务	4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行政单位	5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车辆数合计（辆）	7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9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2,158.24万元，支出总计2,158.24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1,537.34万元，下降41.6%，支出总计减少1,537.34万元，下降41.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桥南药材公司棚户区改造还迁安置房房源、吉县新城中医院征地附着物补偿款、吉县一中改扩建项目附着物补偿款、沿黄路主线及支线土地及附着物补偿款等项目，所以收支总体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2,158.24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2,158.24万元，占比100.00%；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比0%；

事业收入0万元，占比0%；

经营收入0万元，占比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比0%；

其他收入0万元，占比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2,158.24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57.36万元，占比7.29%；

项目支出2,000.88万元，占比92.71%；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比0%；

经营支出0万元，占比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比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158.24万元，支出总计2,158.24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1,537.34万元，下降41.6%；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1,537.34万元，下降41.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桥南药材公司棚户区改造还迁安置房房源、吉县新城中医院征地附着物补偿款、吉县一中改扩建项目附着物补偿款、沿黄路主线及支线土地及附着物补偿款等项目，所以财政拨款收支总体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167.0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74%。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468.54万元，下降89.7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桥南药材公司棚户区改造还迁安置房房源、吉县新城中医院征地附着物补偿款、吉县一中改扩建项目附着物补偿款、沿黄路主线及支

线土地及附着物补偿款等项目，所以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总体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7.0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0.75万元，占比6.43%；

卫生健康支出(类)4.27万元，占比2.5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142.58万元，占比85.35%；

住房保障支出(类)9.46万元，占比5.6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56.12万元，支出决算167.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00%。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10.28万元，支出决算10.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57%，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较2022年决算增加1.58万元，增长17.23%，主要原因为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相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4.16万元，支出决算4.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64%，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支出。较2022年决算增加0.37万元，增长9.49%，主要原因为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增加，相应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年初预算132.35万元，支出决算142.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73%，用于单位在职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及公用经费等支出。较2022年决算增加11.92万元，增长9.12%，主要原因为上年度退役军人工资及社保缴费在项目支出中体现，本年度在基本支出中列支，相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增加。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9.33万元，支出决算9.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39%，用于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较2022年决算增加0.73万元，增长8.36%，主要原因为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相应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7.3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46.0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保险、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

公用经费11.3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991.19万元、支出总计1,991.19万元。与上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68.79万元，下降3.3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68.79万元，下降3.34%。主要原因是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包括吉县产业集聚区地上附着物补偿、吉县一中改扩建项目附着物补偿、新华城中村改造项目拆迁补偿款等项目共计2059.98万元，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包括吉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征地补偿、

小府城中村改造项目征地补偿、吉县屯里镇义亭河河道治理项目附着物补偿等项目共计1991.19万元，所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体减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相同。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出国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无。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无。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0辆车，主要用于：无。

4、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接待无；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是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

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2023年二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14个，涉及资金1998.39万元：9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5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无。

附件：二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 无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1

吉县产业集聚区污水管网外延工程建设项目征地上附着物补偿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产业集聚区污水管网外延工程建设项目征地上附着物补偿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6-吉县自然资源局					预算单位	036002-吉县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0.0168	10.0168	10.0168	10.0168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10.0168	10.0168	10.0168	10.0168	0	100%	1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征收污水管网外延工程建设项目所涉及的地上附着物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户数	45户	45户	45户	10	10					
			地上附着物	83.47亩	83.47亩	83.47亩	10	10					
		质量指标	征地合格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9月	2023年9月	2023年9月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金额	10.0168万元	10.0168万元	10.016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产业集聚区建设规划	完善	完善	完善	30	20	土地资源有限，导致了建设用地指标不足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92%	10	8	被征收农户反映补偿标准偏低				
总分						100	88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产业集聚区建设规划征收地上附着物并足额支付到户，预算执行100%。									
		产出情况		83.47亩地上附着物青苗补偿。									
		效益情况		完善产业集聚区体系建设，解决排污问题。									
		满意度情况		被征收户及乡镇、村委比较满意。									
	主要经验做法		进行实地附着物登记，按相关标准进行补偿。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实际征收工作中，被征收附着物标准群众反映偏低。群众反映比较强烈、征地工作开展较难。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积极对接相关部门，重新出台符合现行附着物补偿标准。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1

吉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征地补偿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征地补偿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6-吉县自然资源局				预算单位	036002-吉县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728.9757	728.9757	728.9757	728.9757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728.9757	728.9757	728.9757	728.9757	0	100%	1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城市建设需要，进行吉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征地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收土地	53.69亩	53.69亩	53.69亩	10	10			
			风景树	1779株	1779株	1779株	3	3			
			硬化道路	3455.9平方米	3455.9平方米	3455.9平方米	3	3			
			平房	384.1平方米	384.1平方米	384.1平方米	4	4			
		质量指标	征地合格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4月	2023年4月	2023年4月	10	10			
		成本指标	土地补偿	221.4957万元	221.4957万元	221.4957万元	5	5			
	附着物补偿		507.48万元	507.48万元	507.48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城市污水处理建设规划	完善	完善	完善	30	24	土地资源有限，导致了建设用地指标不足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97%	10	8	审批手续繁琐，导致支付资金过慢		
总 分							100	92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城市建设规划征收土地及地上附着物并足额支付到户，预算执行100%。							
		产出情况		53.69亩土地，风景树1779株、硬化道路3455.9平方米、平房384.1平方米补偿。							
		效益情况		完善城市体系建设，解决排污问题。							
		满意度情况		被征收户及乡镇、村委比较满意。							
	主要经验做法		进行实地测量土地及附着物登记，按相关标准进行补偿。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实际征收工作中，被征收附着物标准群众反映偏低。群众反映比较强烈、征地工作开展较难。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绩效管理知识学习，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及规范化程度。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1

吉县壶口景区建设项目壶口镇南垣村集体土地征地补偿款（生活中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壶口景区建设项目壶口镇南垣村集体土地征地补偿款（生活中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6-吉县自然资源局				预算单位		036002-吉县自然资源局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91.106	91.106	91.106	91.106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91.106	91.106	91.106	91.106	0	100%	1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景区建设需要，进行提升壶口景区5A标准，发展景区建设项目征地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用地	2.57亩	2.57亩	2.57亩	10	10			
			未利用地	10.16亩	10.16亩	10.16亩	4	4			
			建设用地	17.738亩	17.738亩	17.738亩	6	6			
		质量指标	征地合格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7月	2023年7月	2023年7月	10	10		
			成本指标	土地补偿	91.106万元	91.106万元	91.10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景区建设规划	完善	完善	完善	30	22	土地资源有限，导致了建设用地指标不足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9%	≥99%	≥97%	10	8	审批手续繁琐，导致支付资金过慢		
总 分							100	90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提升壶口景区5A标准，发展景区建设征收土地并足额支付，预算执行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农用地2.57亩、未利用地10.16亩，建设用地17.738亩							
		效益情况及分析		提升壶口景区5A标准，完善景区体系建设。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被征收户及乡镇、村委比较满意。							
	主要经验做法		进行实地测量土地，按相关标准进行补偿。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实际征收工作中，被征收土地村委反映补偿标准偏低。群众反映比较强烈、征地工作开展较难。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绩效管理知识学习，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及规范化程度。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1

吉县壶口景区建设项目壶口镇南垣村集体土地征地补偿款（数智中心、游客中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壶口景区建设项目壶口镇南垣村集体土地征地补偿款（数智中心、游客中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6-吉县自然资源局				预算单位	036002-吉县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16.8717	116.8717	116.8717	116.8717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116.8717	116.8717	116.8717	116.8717	0	100%	1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景区建设需要，进行提升壶口景区5A标准，发展景区建设项目征地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用地	1.49亩	1.49亩	1.49亩	10	10			
			未利用地	0.06亩	0.06亩	0.06亩	3	3			
			建设用地	34.94亩	34.94亩	34.94亩	7	7			
		质量指标	征地合格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7月	2023年7月	2023年7月	10	10		
			成本指标	土地补偿	116.8717万元	116.8717万元	116.8717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城市污水处理建设规划	完善	完善	完善	30	21	土地资源有限，导致了建设用地指标不足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97%	10	8	审批手续繁琐，导致支付资金过慢		
总 分							100	89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提升壶口景区5A标准，发展景区建设征收土地并足额支付，预算执行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农用地1.49亩、未利用地0.06亩，建设用地34.94亩							
		效益情况及分析		提升壶口景区5A标准，完善景区体系建设。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被征收户及乡镇、村委比较满意。							
	主要经验做法		进行实地测量土地，按相关标准进行补偿。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实际征收工作中，被征收土地村委反映补偿标准偏低。群众反映比较强烈、征地工作开展较难。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绩效管理知识学习，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及规范化程度。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1

吉县集中供热储灰场建设项目征地补偿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集中供热储灰场建设项目征地补偿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6-吉县自然资源局					预算单位		036002-吉县自然资源局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76.8079	76.8079	76.8079	76.8079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76.8079	76.8079	76.8079	76.8079	0	100%	1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城市建设需要，进行集中供热储灰场建设项目征地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未利用地	13.08亩	13.08亩	13.08亩	10	10					
			园地	3.49亩	3.49亩	3.49亩	3	3					
			苹果树	175株	175株	175株	3	3					
			油松	162株	162株	162株	4	4					
		质量指标	征地合格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7月	2023年7月	2023年7月	10	10				
		成本指标	土地补偿	58.6279万元	58.6279万元	58.6279万元	5	5					
			附着物补偿	18.18万元	18.18万元	18.18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供热建设规划	完善	完善	完善	30	24	土地资源有限，导致了建设用地指标不足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97%	10	8	审批手续繁琐，导致支付资金过慢				
总 分							100	92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城市供热建设规划征收土地及地上附着物并足额支付到户，预算执行100%。									
		产出情况		13.08亩未利用地、3.49亩园地、苹果树175株、油松162株									
		效益情况		完善城市供热体系建设，解决集中供热问题。									
		满意度情况		被征收户及乡镇、村委比较满意。									
	主要经验做法		进行实地测量土地及附着物登记，按相关标准进行补偿。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实际征收工作中，被征收附着物标准群众反映偏低。群众反映比较强烈、征地工作开展较难。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绩效管理知识学习，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及规范化程度。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1

吉县屯里镇义亭河河道治理项目地上附着物补偿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屯里镇义亭河河道治理项目地上附着物补偿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6-吉县自然资源局				预算单位	036002-吉县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52.709	352.709	352.709	352.709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352.709	352.709	352.709	352.709	0	100%	1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水利防洪规划需要，进行吉县屯里镇义亭河河道治理项目地上附着物征收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育苗	16.2亩	16.2亩	16.2亩	10	10			
			生态及景观四旁树种	27305株	27305株	27305株	10	10			
		质量指标	征地合格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11月	2023年11月	2023年11月	10	10		
			成本指标	附着物补偿	352.709万元	352.709万元	352.709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水利防洪规划	完善	完善	完善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92%	10	5	被征收农户反映补偿标准比实际价格偏低		
	总 分						100	95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水利防洪规划，征收地上附着物并足额支付到户，预算执行100%。							
		产出情况		16.2亩育苗，生态及景观四旁树种27305株。							
		效益情况		完善水利防洪体系建设，解决洪涝灾害问题。							
		满意度情况		被征收户及乡镇、村委比较满意。							
	主要经验做法		进行实地附着物登记，按相关标准进行补偿。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实际征收工作中，被征收附着物标准群众反映偏低。群众反映比较强烈、征地工作开展较难。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绩效管理知识学习，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及规范化程度。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1

吉县新城中医院建设项目地面附着物补偿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新城中医院建设项目地面附着物补偿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6-吉县自然资源局				预算单位	036002-吉县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8.02	18.02	18.02	18.02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18.02	18.02	18.02	18.02	0	100%	1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城市建设需要，吉县新城中医院建设项目遗留问题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葡萄	436株	436株	436株	20	20		
		质量指标	征地合格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9月	2023年9月	2023年9月	10	10		
		成本指标	附着物补偿	18.02万元	18.02万元	18.0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城市建设规划	完善	完善	完善	30	20	土地资源有限，导致了建设用地指标不足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97%	10	8	审批手续繁琐，导致支付资金过慢	
总分						100	88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城市建设规划征收地上附着物并足额支付到户，预算执行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葡萄436株						
		效益情况及分析		完善城市体系建设，解决熟区问题。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被征收户及乡镇、村委比较满意。						
	主要经验做法		进行实地附着物登记，按相关标准进行补偿。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实际征收工作中，被征收附着物标准群众反映偏低。群众反映比较强烈、征地工作开展较难。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绩效管理知识学习，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及规范化程度。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1

吉县义亭河(屯里镇)人工湿地建设项目征地补偿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义亭河(屯里镇)人工湿地建设项目征地补偿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6-吉县自然资源局					预算单位		036002-吉县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7.4859	37.4859	37.4859	37.4859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37.4859	37.4859	37.4859	37.4859	0	100%	1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生态建设需要,进行吉县义亭河(屯里镇)人工湿地建设项目征地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未利用地	4.22亩	4.22亩	4.22亩	10	10				
			四旁树	913株	913株	913株	3	3				
			鱼池	480立方米	480立方米	480立方米	3	3				
			彩钢房	54平米	54平米	54平米	4	4				
		质量指标	征地合格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7月	2023年7月	2023年7月	10	10			
		成本指标	土地补偿	13.1419万元	13.1419万元	13.1419万元	5	5				
			附着物补偿	37.4859万元	37.4859万元	37.4859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城市建设规划	完善	完善	完善	30	24	土地资源有限,导致了建设用地指标不足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97%	10	8	审批手续繁琐,导致支付资金过慢			
总分							100	92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根据城市建设规划征收土地及地上附着物并足额支付到户,预算执行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5.22亩未利用地,四旁树913株、鱼池480立方米、彩钢房54平米补偿。								
		效益情况及分析		完善城市生态体系建设。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被征收户及乡镇、村委比较满意。								
	主要经验做法		进行实地测量土地及附着物登记,按相关标准进行补偿。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实际征收工作中,被征收附着物标准群众反映偏低。群众反映比较强烈、征地工作开展较难。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绩效管理知识学习,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及规范化程度。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1

吉县检察院门前院落被拆迁户拆迁补偿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检察院门前院落被拆迁户拆迁补偿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6-吉县自然资源局				预算单位	036002-吉县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09.2309	109.2309	109.2309	109.2309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109.2309	109.2309	109.2309	109.2309	0	100%	1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城市建设需要，吉县人民检察院办公用房项目所涉及的拆迁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化地面	101.2平方米	101.2平方米	101.2平方米	10	10			
			房屋	419.02平方米	419.02平方米	419.02平方米	3	3			
			围墙	150平方米	150平方米	150平方米	3	3			
			葡萄	295株	295株	295株	4	4			
		质量指标	征地合格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	2023年12月	2023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土地补偿	109.2309万元	109.2309万元	109.2309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办公用房规划	合格	合格	合格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建设规划	合格	合格	合格	15	8	土地资源有限，导致了建设用地指标不足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97%	10	8	审批手续繁琐，导致支付资金过慢		
总 分						100	91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城市建设规划征收地上附着物并足额支付到户，预算执行100%。							
		产出情况		硬化地面101.2平方米、房屋419.02平方米、围墙150平方米、葡萄295株补偿。							
		效益情况		完善城市体系建设，解决检察院办公用房问题。							
		满意度情况		被征收户及乡镇、村委比较满意。							
	主要经验做法		进行实地附着物登记，按相关标准进行补偿。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实际征收工作中，被征收附着物标准群众反映偏低。群众反映比较强烈、征地工作开展较难。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绩效管理知识学习，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及规范化程度。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1

吉县检察院门前院落被拆迁户拆迁补偿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检察院门前院落被拆迁户拆迁补偿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6-吉县自然资源局				预算单位	036002-吉县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96	96	96	96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96	96	96	96	0	100%	1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城市建设需要，吉县人民检察院办公用房项目所涉及的拆迁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院子	96.3平米	96.3平米	96.3平米	10	10			
			葡萄	318株	318株	318株	3	3			
			围墙	136平米	136平米	136平米	3	3			
			花墙	42平米	42平米	42平米	4	4			
		质量指标	征地合格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	2023年12月	2023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附着物补偿	96万元	96万元	9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办公用房规划	合格	合格	合格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建设规划	合格	合格	合格	15	8	土地资源有限，导致了建设用地指标不足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97%	10	8	审批手续繁琐，导致支付资金过慢		
总 分						100	91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城市建设规划征收地上附着物并足额支付到户，预算执行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院子96.3平米、花墙42平米、围墙136平米、葡萄318株补偿。							
		效益情况及分析		完善城市体系建设，解决检察院办公用房问题。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被征收户及乡镇、村委比较满意。							
	主要经验做法		进行实地附着物登记，按相关标准进行补偿。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实际征收工作中，被征收附着物标准群众反映偏低。群众反映比较强烈、征地工作开展较难。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绩效管理知识学习，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及规范化程度。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1

聘请专业技术人员费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聘请专业技术人员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6-吉县自然资源局				预算单位	036002-吉县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7.2	7.2	7.2	7.2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7.2	7.2	7.2	7.2	0	100%	1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全县空间规划需求，聘请规划专业技术人员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人数	3人	3人	3人	10	10			
			聘请月数	12个月	12个月	12个月	10	10			
		质量指标	征地合格率	100%	100%	100%	5	5			
			专业质量	良好	良好	良好	5	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	2023年12月	2023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金额	7.2万元	7.2万元	7.2万元	5	5			
			月工资标准	2000元	2000元	2000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县空间规划	合格	合格	合格	30	24	土地资源有限，导致了耕地新增指标不足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97%	5	3	审批手续繁琐，导致支付资金过慢		
			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98%	≥97%	5	3			
总分						100	90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城市空间规划需求，聘请3名专业技术人员。							
		产出情况		聘请3名专业技术人员，并支付2000元/月工资。							
		效益情况		完善全县空间规划体系建设。							
		满意度情况		进行空间规划编制时，逐个乡镇及村委征求意见。							
	主要经验做法		根据空间规划需求，专业技术人员与省、市自然资源部门对接各类数据。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专业技术人员反映业务量太大，工资偏低。群众反映比较强烈。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绩效管理知识学习，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及规范化程度。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1

吉县荣辰佳苑回购部分房屋补偿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荣辰佳苑回购部分房屋补偿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6-吉县自然资源局				预算单位	036002-吉县自然资源局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78.465624	78.465624	78.465624	78.465624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78.465624	78.465624	78.465624	78.465624	0	100%	1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审计问题整改落实支付荣辰佳苑回购部分房屋补偿款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户数	1户	1户	1户	10	10			
			支付次数	1次	1次	1次	10	10			
		质量指标	完成质量	良好	良好	良好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	2023年12月	2023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金额	78.465624万元	78.465624万元	78.465624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城市污水处理建设规划	完善	完善	完善	30	24	土地资源有限，导致了建设用地指标不足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97%	10	8	审批手续繁琐，导致支付资金过慢		
总 分						100	92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城市建设规划征收地上附着物并足额支付到户，预算执行100%。							
		产出情况		根据审计整改要求，补偿款不能与基础设施配套费抵顶。							
		效益情况		完善城市体系建设。							
		满意度情况		被征收户及乡镇、村委比较满意。							
	主要经验做法		进行实地附着物登记，按相关标准进行补偿。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实际征收工作中，被征收附着物标准群众反映偏低。群众反映比较强烈、征地工作开展较难。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绩效管理知识学习，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及规范化程度。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1

吉县小府城中村改造项目部分征地拆迁补偿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小府城中村改造项目部分征地拆迁补偿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6-吉县自然资源局				预算单位	036002-吉县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49.2525	149.2525	149.2525	149.2525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149.2525	149.2525	149.2525	149.2525	0	100%	1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城市建设需要，进行小府城中村路北及高速引线部分村民房屋及地上附着物项目征地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户数	25户	25户	25户	10	10			
			搬迁补助和一次性奖励	18个月	18个月	18个月	10	10			
		质量指标	拆迁合格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10月	2023年10月	2023年10月	10	10		
			成本指标	搬迁补助和奖励补偿	149.2525万元	149.2525万元	149.252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城市建设规划	合格	合格	合格	30	22	土地资源有限，导致了建设用地指标不足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97%	10	8	审批手续繁琐，导致支付资金过慢		
总分						100	92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25户，搬迁补助18个月							
		产出情况及分析		53.69亩土地，风景树1779株、硬化道路3455.9平米、平房384.1平米补偿。							
		效益情况及分析		完善城市体系建设。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被征收户及乡镇、村委比较满意。							
	主要经验做法		进行实地登记，按相关标准进行补偿。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实际征收工作中，被征收附着物标准群众反映偏低。群众反映比较强烈、征地工作开展较难。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绩效管理知识学习，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及规范化程度。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1

吉县小府城中村改造项目部分征地拆迁补偿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小府城中村改造项目部分征地拆迁补偿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6-吉县自然资源局				预算单位	036002-吉县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26.2468	126.2468	126.2468	126.2468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126.2468	126.2468	126.2468	126.2468	0	100%	1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城市建设需要，进行对小府菜园部分村民土地、房屋及地上附着物进行征收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耕地	1.34亩	1.34亩	1.34亩	10	10			
			葡萄	5294株	5294株	5294株	3	3			
			硬化道路	118平米	118平米	118平米	3	3			
			大棚	3636平米	3636平米	3636平米	4	4			
		质量指标	征地合格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4月	2023年4月	2023年4月	10	10			
		成本指标	土地补偿	7.0049万元	7.0049万元	7.0049万元	5	5			
			附着物补偿	119.2419万元	119.2419万元	119.2419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城市建设规划	合格	合格	合格	30	24	土地资源有限，导致了建设用地指标不足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97%	10	8	审批手续繁琐，导致支付资金过慢		
总 分						100	92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城市建设规划征收土地及地上附着物并足额支付到户，预算执行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1.34亩耕地地，葡萄5294株、硬化道路118平米、大棚3636平米补偿。							
		效益情况及分析		完善城市规划体系建设。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被征收户及乡镇、村委比较满意。							
	主要经验做法		进行实地测量土地及附着物登记，按相关标准进行补偿。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实际征收工作中，被征收附着物标准群众反映偏低。群众反映比较强烈、征地工作开展较难。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绩效管理知识学习，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及规范化程度。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